

## 承德天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年9月1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周印军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23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37,479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3.49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保证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拟向邮储银行申请借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玖佰万元（¥900万元）的借款，借款期限为一年。为保证借款的执行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印军、公司股东周佳一、关联人于昭为本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股数 6,104,9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周印军、周佳一回避了表决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承德天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特此公告

承德天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9 月 19 日